

湖北经济学院文件

鄂经院发〔2016〕213号

关于印发《湖北经济学院 “经院学子奖”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《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评选办法》已经学校审定，
现印发实施。



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评选办法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激励在校大学生刻苦学习、全面发展，成为“两有三实”人才，学校决定设立“经院学子奖”。

第二条 “经院学子奖”每年评选一次，奖金来源于湖北经济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（以下简称“基金会”）的学生奖励专项。

第三条 成立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评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评审委员会”）。评审委员会设主任1名，由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；委员若干，从评委库遴选产生。评委库由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、校团委、科研处、创新创业学院、基金会、校友工作办公室负责人，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书记（副书记）、专业教师代表、校友代表组成。

第四条 评审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负责评选活动的具体组织和实施，办公地点设在校团委，校团委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第二章 奖项设置

第五条 “经院学子奖”的奖项分四个类别：

（一）经院学子厚德奖。鼓励学生以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、建设现代文明为己任，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

观，做到不断追求高尚的思想道德品质和丰富的精神世界。

（二）经院学子博学奖。鼓励学生在学习中力求广度深度，既博采众长、拓宽知识面、形成合理知识结构，又深入钻研、勇于创新，做到术业有专攻。

（三）经院学子经世奖。鼓励学生理论联系实际，以探求经济和社会运行规律、运用专业理论服务社会和经济发展为已任，做到学以致用、知行合一。

（四）经院学子济民奖。鼓励学生勇担社会责任，积极参加公益事业和志愿服务，以实际行动为人民群众办实事、解难题，引导文明、友爱的社会风尚，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贡献力量，做到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统一。

第三章 申报条件

第六条 “经院学子奖” 申报的基本条件：

（一）湖北经济学院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、学生社团或创新创业团队均可参加评选。

（二）遵守国家法律、校纪校规，在某一方面成绩突出，其事迹或行为能代表经院学子风采，能成为全校学生学习的楷模，或为学校争得了荣誉。

第七条 “经院学子奖” 各奖项的申报条件：

（一）经院学子厚德奖。具有优良品德、崇高的精神境界，

其行为、事迹表现出高尚的道德品质和强大的人格魅力，能对校内学生的思想、道德、行为起到示范作用。

（二）经院学子博学奖。热爱学习、兴趣广泛、孜孜以求，个人知识结构合理、知识面广，表现出较强的综合素质，或在某一方面有深厚功底，并取得了突出的成绩。

（三）经院学子经世奖。学以致用、服务社会，其行为或成果对社会、经济、政治、文化和生产发展产生了一定的推动作用，或其发明创造在实践中投入应用、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。

（四）经院学子济民奖。热爱人民，无私奉献，具有强烈的爱心和社会责任心，积极参加各类公益事业，在服务人民、造福民众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。

第八条 已获得“经院学子奖”的个人，在校期间不得再次申报；已获得“经院学子奖”的团队，两年之后可再次申报。

第四章 评选程序

第九条 “经院学子奖”的评选工作于每年11月份启动，12月学生个人（团队）或各学院将申报、推荐材料交至评审委员会办公室，经办公室初评提名、公示后，提交评审委员会评审，次年5月召开表彰大会。

第十条 “经院学子奖”的具体评选程序为：

(一) 申报。申请者需提交《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申报表》(附后) 及相关支撑材料。

(二) 核查。由各学院对申请人的实际情况和材料的真实性进行核查，提出结论，并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推荐初选者。

(三) 初评。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对各学院推荐的初选者进行初评，按 1：2 的比例提名候选对象，提交至评审委员会评审投票。

(四) 评审。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候选对象申报材料进行评审，并以投票方式选定每个奖项的获奖者，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选票后，按得票数由高到低确定获奖者。

第十一条 本奖项评选采取宁缺毋滥的原则，申报者若均不符合奖项评选要求，则空缺相应奖项。

第五章 奖励表彰

第十二条 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评审委员会办公室于每年 5 月召开表彰大会，向“经院学子奖”获得者、提名奖获得者颁发证书及奖金。奖励标准根据基金会当年的收益确定，个人奖励不超过 5000 元，团体奖励不超过 8000 元。

第十三条 根据学校综合测评办法，对“经院学子奖”获得者，综合测评时加 2 分；对提名奖获得者，综合测评时加 1 分。

第十四条 为展示经院学子的优良精神风貌,学校将对“经院学子奖”获奖者和提名奖获得者事迹进行广泛宣传。

第六章 附 则

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,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- 附件:1.《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申报书》(个人版)
2.《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申报书》(团队版)

附件 1



“经院学子奖” 申报书

(个人版)

姓 名：_____

院系班级：_____

申报日期：_____

申请奖项：

- 经院学子厚德奖
- 经院学子博学奖
- 经院学子经世奖
- 经院学子济民奖

“经院学子奖” 评审委员会

2016年10月

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 年月		院系 班级	
家庭 住址				联系 方式		申请 奖项	
获奖情况							
主要事迹 (限 500 字)							

个人情况汇报

(可从以下方面进行汇报：个人的基本情况、政治面貌、任校内学生职务情况、获得奖励情况以及个人与申报奖项相关的主要先进事迹、参加校园活动或社会活动等情况，字数限 3000 字以内。另附支撑材料，如新闻报道、荣誉证书等。此页可扩充。)

本人承诺以上情况属实，并对以上所述内容负责。

学生签名：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审批表

所在学院意见	负责人签名： _____ 年 月 日（盖章）
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意见	负责人签名： _____ 年 月 日（盖章）
评审委员会意见	“经院学子奖” _____ 票；提名奖 _____ 票。 根据得票结果，获 _____ 奖。 _____ 年 月 日（盖章）

附件 2



“经院学子奖” 申报书

(团队版)

团 队 名 称 : _____

负 责 人 姓 名 : _____

指 导 老 师 : _____

申 报 日 期 : _____

申请奖项 :

- 经院学子厚德奖
- 经院学子博学奖
- 经院学子经世奖
- 经院学子济民奖

团队类别 :

- 学生社团
- 创新创业团队
- 其他 (请注明) _____

“经院学子奖” 评审委员会

2016年10月

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申请表（团队版）

团队名称			指导老师	姓名		联系方式	
				部门			
团队负责人	姓名		联系方式			申请奖项	
	院系 班级						
获奖情况							
主要事迹 (限 500 字)							

团 队 情 况 汇 报

可从以下方面进行汇报：团队的基本情况、团队骨干（限 10 人以内）的基本情况（姓名、院系班级、联系方式）、团队获得奖励情况以及主要先进事迹、团队参加校园活动或社会活动等情况，字数限 3000 字以内。另附支撑材料，如新闻报道、荣誉证书等。此页可扩充。

本人承诺以上情况属实，并对以上所述内容负责。

团队负责学生签名：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湖北经济学院“经院学子奖”审批表

所在学院意见	负责人签名：_____年 月 日（盖章）
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意见	负责人签名：_____年 月 日（盖章）
评审委员会意见	“经院学子奖” _____票；提名奖_____票。 根据得票结果，获_____奖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年 月 日（盖章）</div>